

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20年6月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关于核准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20〕980号），批复内容如下：

《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请示》（苏东字〔2019〕75号）及相关文件收悉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163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21,314,495股新股，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，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。

二、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你公司报送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。

三、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。

四、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，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，应及时报告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批复要求，在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下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和发行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联系方式如下：

1、发行人：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冒小燕

电话：0512-66306201，传真：0512-66307172

邮箱：maoxy@dsbj.com

2、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徐建豪

电话：021-68815319，传真：021-68815313

邮箱：xujianhao@tfzq.com

特此公告！

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6月3日